

【德育研究】

# “立德树人”的理论内涵与实践方略

戴 锐 曹红玲

【摘 要】“立德树人”是当代教育理论界出现的一个重要语汇,对其内涵的正确把握需要立足于当下,立足于教育实践和社会生活实践,但也需要尊重其语源学上的涵义,从“立德”“树人”之间关系上加以把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确立,既为学校德育指明了未来发展方向,也是对当前我国教育的总体性关切的理论成果。它拓展了教育的实践领域,强调整个社会中包括学校教育、家庭教育以及其他教育形式在内的各级各类教育,提出了更高的教育目标。“立德树人”的理论内涵包括教育过程的“上者”立德,即教育者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立德”是“树人”的前提和基础,以及教育的“助益”特性。在“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之下,德育应当超越主渠道,以总体性理念重构德育体系;超越课程化,推进学校德育的路径重整;超越教师伦理,全面实现教育的总体合道德性和学校自律、教师垂范。

【关键词】立德树人;理论内涵;实践方略

【作者简介】戴锐,河海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曹红玲,河海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江苏南京 210098)。

【原文出处】《思想教育研究》(京),2017.6.9~13

【基金项目】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思想政治教育学科发展研究”(项目编号:16FKS009)阶段成果

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指出,“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这是“立德树人”首次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得以正式确立。当前学界关于“立德树人”的提法尚未真正取得合乎逻辑的共识,理论探讨也欠深入,甚至无论是舆论界还是教育界都还有部分人囿于思维惯性,对“立德树人”的理解尚处于人云亦云的“想当然”水平。如何正确理解“立德树人”的理论内涵,不仅关乎未来我国教育的发展取向,而且直接影响教育过程和教育成效,每一位富有责任感的教育工作者都必须对此慎思而后笃行。为此,笔者拟从“立德树人”的语源分析入手,就它对教育、尤其是对德育的新要求进行思考,并提出管见。

## 一、“立德树人”的语源、语义分析与理论溯源

尽管“立德树人”是当代教育理论界出现的一个新语汇,对其内涵的正确把握需要立足于当下,立足于教育实践和社会生活实践。但是,如同对其他社会生活领域的理论探讨一样,对教育实践的理论概括或揭示都不能无视历史,更不能无视理论的传承性,在术语的理解和运用方面亦当如此。在笔者看来,要想把握“立德树人”的时代内涵,必须从语源说起。

在中国传统语汇中,“立德”与“树人”并未并称,而是独立存在,各有其意。《辞源》将“立德”之“立”解释为“树立”<sup>112550</sup>(《现代汉语词典》等均采此说,或增“建立”之意),进而将“立德”释为“树立圣人

德”<sup>[1]2552</sup>。“立德”语出《左传·襄公二十四年》：“大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虽久不废，此之谓不朽。”《汉语大字典》则援引《广雅·释詁三》，指出“立，成也”，将“立”解释为“建树；成就”，并以此作为“大上有立德”句中“立”的义项。<sup>[2]2895</sup>在《辞源》中，对“树人”之“树”采“种；植”之意，并将“树人”释为“培植人才”<sup>[1]1781</sup>，对“树”基本无别种解释。“树人”语出《管子·权修》：“一年之计，莫如树谷；十年之计，莫如树木；终身之计，莫如树人。”由于传统中国社会的整体主义倾向，人的个体层面不可能得到充分的重视，甚至遭到忽视，以往解释并未涉及“人”的确切含义，也未明确指认“人”是指职业意义上的人，还是具有独立人格的一般社会主体——社会生活意义上的人。

“立德”与“树人”并提，直至合而为一，始于当代的教育实践。据笔者对相关学术媒体的检索，最早的检索记录见于《国际金融报》2000年8月4日对苏州市工业园区育才中学的报道中所载的育才中学校训“立德树人，明志育才”，由于条件所限，其具体提出者未能查考明确。当然，这并不意味着是育才中学最先使用“立德树人”这一概念，但至少表明此前并未进入教育理论的视野。此后的几年里，“立德树人”一语也主要出现在一些关于学校教育的报道中，并未成为一个学术命题。

推动“立德树人”成为学术命题及至一个重要论域的，当属2007年8月31日胡锦涛同志在全国优秀教师代表座谈会上接见全国优秀教师时发表的讲话。在相关学术媒体的检索中所显示的结果也确乎如此，因为此后即掀起了关于“立德树人”的讨论热潮。在这次讲话中，胡锦涛同志明确提出：“要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sup>[3]</sup>，对“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提出了具体要求，并对“立什么德”和“树什么人”给出了明确指示。至此，“立德树人”开始成为教育领域的一个重要理论命题。

2016年12月7日，习近平同志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又从“培养什么样的人、如何培养人以及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的高度上对“立德树人”赋予了新的理论内涵，提出了更高的实践要求。

“高校立身之本在于立德树人”，“要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sup>[4]</sup>，这不仅是对高校的要求，也是对于面向全社会的整个德育体系的要求，对于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要求。在一定意义上，这一要求既是宏观目标和方法论的要求，也是微观过程和实践底线性要求。它将“立德树人”的理论意蕴提升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 二、“立德”“树人”之关系与“立德树人”的教育定位

目前学界关于“立德树人”的研究，大多是从国际、国家、学校和个人等层面对“立德树人”作为教育根本任务的时代背景、现实意义等进行深入阐述，指出“立德树人”是我国教育在新形势下抓住机遇应对挑战的战略要求，是确保党和人民事业后继有人的战略要求；强调“立德树人”教育理念的提出，有助于推动德育工作的科学化和现代化<sup>[5]</sup>。另有研究者针对“立德树人”中“德”的内涵、“立德”的任务和目标等问题，认为“立德树人”所立的“德”，不仅仅是指道德品质和道德能力，还包括理想信念、人生价值追求和法律素养等，它是一个人的思想政治素质的综合体现，是一个人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道德观、法制观的集中反映。<sup>[6]</sup>也有研究者注意到了“立德树人”具有的双重指向，指出它既包括学生之德育，又包括师德之建设，或曰“立学德”与“立师德”<sup>[7]</sup>。从总体上看，几乎所有成果都将“立德树人”这一教育的根本任务仅仅视为一个德育论题，尤其是将立德树人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培育与践行联系起来之后，这种倾向变得更明显、更突出了。也正因为此，关于“立德树人”的实践研究既未实现对原有教育研究成果的超越，也无法摆脱德育理论、实践中尚存的缺陷和误区的窠臼。

在笔者看来，对“立德树人”理论内涵的揭示，不仅需要从对“立德”“树人”的语源、语义有确当的理解，还必须从二者之间的关系角度去把握。当然，也有研究者已经触及这一问题，认为“立德”回答了教育“用什么培养人”的问题，“树人”回答了教育“培养什么人”的问题<sup>[8]</sup>，但这一落俗的分析似既欠清晰也

难让人信服。为此,只有弄清二者的关系,才能正确理解二者并提的必要性、深刻含义和时代新意,才能真正有利于指导教育实践。

第一,无论“立德”还是“树人”都不仅仅是一个德育论题,尤其不能单纯理解为对学生进行德育。关于“立德”的理解,孔颖达注道:“立德,谓创制垂法,博施济众,圣德立于上代,惠泽被于无穷。”(《春秋左传正义》)可见,“立德”重在主体自身形成其德性、成就其德业,并以此影响他人,尤其强调位于上者——无论统治集团成员还是受其委任的管理者,还是教师等社会主导观念的代言人,还是家庭中的长辈——对管理对象、教育对象或后辈的道德垂范作用。就教育者来说,“立德”意味着自身以德立世并垂范他人,而不是使他人之德得以形成。在这个意义上,习近平同志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所强调的“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坚持教书和育人相统一,坚持言传和身教相统一,坚持潜心问道和关注社会相统一,坚持学术自由和学术规范相统一,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sup>[4]</sup>,才是真正的“立德”。如果“立德”是培养他人之德,那充其量是“树人”之中的一个重要部分,在逻辑上何以能与“树人”并立呢?

至于“树人”,流行的看法实际上是一种被窄化的理解,也即,在思想道德方面培养人。人的社会属性不仅意味着人必须在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中具有良好品德,合乎理性地善良生存,还需要具有与其智能相适应的创造性,有能力创造美好的生活、美好的社会。这都是“树人”的目的和目标。换言之,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才是真正的“树人”。基于此,如将“树人”仅仅理解为“培育有德之人”,恐怕每个有识者都不可能赞同。

第二,“立德树人”对“育人为本,德育为先”理念的深化,在于“立德”“树人”二者都蕴含对教育的总体性的深刻关切。这种对总体性的关切突出地体现在以下方面:一是全社会的视野。“立德树人”是一个社会系统工程,绝不仅仅是学校教育的命题,它事关整个国家的教育生活和教育发展。无论学校、家庭还是社会组织等都应当对之有所贡献,尤其是社会环境对人的成长的影响,或曰环境关切,

也是“立德”的题中应有之义。二是生命全程的关怀。人的“成人”过程是始终与生命相伴随的,教人“成人”的教育事业不能仅仅是由学校承载,婴幼儿教育、老年教育、社会教育的价值都需要重估,这一教育体系也都需要在“立德树人”的总任务下重建并实现良性运行。三是真正的全面发展。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并迈向基本实现现代化的进程中,无论社会生产力、社会制度还是教育发展,都为民众真正实现全面发展提供了更好的条件,在观念上对全面发展也有了更深刻的认识,片面重视智育、强调功利并由此导致教育的有限全面性的局面终将成为历史,人的全面发展将会获得更大的现实可能性,教育则应成为这种可能性最终转化为现实的最大推动力量。

第三,“树人”为教育提出了更高的目标。关于“树人”,从尹知章所注“树人,谓济而成立之”<sup>[1][78]</sup>看,这不仅是一个简单的培植过程,还需要使人能够“成立”,或指建功立业。这意味着,“树人”之“人”既指社会生活主体,也指职业成就主体。基础教育的普及和高等教育的大众化尽管已在很大程度上使民众享有了教育机会,但所满足的仍是民众的基本教育需要。诚如张建宗所言,“今天社会需要的是多元的精英,而精英的选拔应分阶段进行”,“在基础教育阶段,每个学生都应该获得充分的机会和空间,可以发挥个人潜能”<sup>[9]</sup>。“树人”要求教育从着眼于以规范为核心的“应当”转向立足于以发展为核心的“可能”,在“保底”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发挥人的潜能,努力促进民众更好地发展,并在“多元精英”的教育理念下为社会各个领域培养更多、更好的人才。

第四,“立德”与“树人”之间应当是递进性关系,而非平行性的同义反复。在这里,必须对“立德”与“育德”的区别有清晰的认识。“立德”要求的立“上者”之德,“育德”才是通过教育行为促进他人之德形成。“树人”不是“立德”的简单重复,它包括“育人之德”在内,不仅限于育人之德,还在更广泛的意义上指称对人的全面发展的有效促进。“立德”是“树人”的基础和保障,“树人”是“立德”所实现的全面性目标或总体目标。另外,从尹知章所注“树人,谓济而

成立之”<sup>[1]1781</sup>看,因“济”本身亦有“成就、成功”之意(《尔雅·释言》:“济,成也”),此处“济”为“树”之解释,似宜采“救助,拯救”(《字彙·水部》:“济,稠救也”)及“增加”“补益”(《尔雅·释言》:“济,益也”)之意<sup>[2]1899</sup>,也即,“树人”应解为“助益于人,使之成人”。因此,“上者”立德,还要求教育过程不能是简单的规训过程,而要切实体现“助益”之品格,实现“助益”之功效。只有“上者”立德,才能为树人确立正确的方向、可行的路径、合理的方法,才能合德、顺利、有效地进行教育,才能实现“树人”的总体目标。

基于上述理解,笔者认为,“立德树人”的教育定位在于:它既为学校德育指明了未来的发展方向,更是对当前我国教育的总体性关切的理论成果。“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拓展了教育的实践领域,强调整个社会中包括学校教育、家庭教育以及其他教育形式在内的各级各类教育,提出了更高的教育目标,还就教育过程强调了“上者”立德这一前提、基础以及教育的“助益”特性。它不仅是一个德育论题,也是一个教师伦理乃至教育伦理论题。

### 三、“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之下的德育实践方略

囿于笔者“德育研究与实践者”这一立场,讨论“立德树人”问题最终还是倾向于思考“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之下的德育实践。在笔者看来,为了实现“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德育领域在宏观上应当实现如下超越。

第一,超越主渠道,以总体性理念重构德育体系。学校德育作为德育的主渠道之说由来已久。笔者未能考证此说的确切出处,但就新中国成立至改革开放之前各期的德育状况的考察看,它应该是对过去的德育工作较多地依赖校外社会空间、对学校德育的重视程度不足这一现象进行反思的结果,是有其历史必然性和现实必要性的,这也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整个德育的发展。然而,德育对于个体来说同样是终生性的,人的思想品德毕竟不是一个阶段性教育的产物,也不可能仅靠接受10余年的学校德育就得以形成和完善。因此,必须超越主渠道,以总体性理念重构德育体系。

重构德育体系的关键不在于加强学校德育,而是要强调处于校外的儿童德育和社会德育。习近平同志在关于少年儿童“从小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讲话中就曾强调,“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少年儿童中培育起来,家庭、学校、少先队组织和全社会都有责任”<sup>[1]184</sup>,这也是对全部德育内容的实施要求。在儿童德育方面,目前存在的问题是学术界对儿童本身就缺乏深入研究,甚至儿童学尚未能够获得其应有的独立性,在教育界往往以“学前”名之,实际上既是以进入“学校”作为标准,也是以学校教育的理念看待儿童教育,以学校教育的方法对待儿童教育。加之家庭结构的变化、年轻家长的受教育经历所限,家庭中的儿童德育更是首当其冲存在着各种各样的缺陷和局限。而在社会教育方面,由于人在一生中接受学校教育的时间有限、学生在校接受德育的时间有限,这使得学生对有限的德育时间尚不能充分利用,相反地,学生所受社会的影响日益增大,因此,不重视社会德育,就不可能停止学校教育“5+2=0”的悲叹,就不可能让学生接受德育方面的继续教育,从而获得方向正确、反映良好的社会适应性。但是,理论缺乏、实践缺陷,已成为儿童德育、社会德育的现实困境。重构德育体系,必须加强儿童德育、社会德育的研究,凝聚儿童德育、社会德育的社会力量,完善儿童德育、社会德育的运行机制,改善儿童德育、社会德育的方式方法。

第二,超越课程化,推进学校德育的路径重整。支持学校德育的主渠道地位的,首先就是学校德育的“课程化”优势。然而,德育的发展已经日益显现出对“课程化”的崇拜,这在高校尤其突出。而在笔者看来,德育之首位,并不意味着德育课程必然地处于首位,因为德育课程只是形成学生(也是每个人)的思想品德的一条重要途径,与数学、外语等课程相比,它有更多的合力性渠道或替代性渠道。在学校教育领域,并非学生德育课程学习的所有内容决定着学生的思想品德的实际状况,在特定情况下,学校内的非课程性德育影响乃至家庭教育、同伴交往、环境影响等都可能成为形成学生思想品德素质的最主要因素。因此,学校德育课程充其量只是形成学生

政治、道德等方面的认知体系的主要渠道,对于其德性的形成和德行实践是远远不够的。

由发达国家的学校德育经验可知,德育是融入学校生活的方方面面、时时处处的。为此,一方面,学校德育必须认识到课程化不仅意味着知识的学习、观念的传播,还必然意味着行为的指导、演练和纠偏,同时伴随着对于观点、态度、品行的规范的评价方式和较为合理的评价标准;另一方面,还必须努力实现以下统整:一是统整小学、初中、高中、本专科、研究生各学段,使各学段的育人目标和教育内容有机衔接;二是统整思想政治(品德)、语文、历史、艺术、体育等多个学科,使各学科相辅相成,发挥综合育德功能;三是统整课程、教材、教学、评价、考试各环节,使各环节有效配合,形成强大的育德合力;四是统整课堂、校园环境、社团生活、校园人际交往等多个阵地,形成互相配合、协调一致的良好育德环境。

第三,超越教师伦理,全面实现教育的总体合道德性和学校自律、教师垂范。“立德树人”首先要求在学校教育的社会空间里以教师素质整体性发展为中心,重构“立德”“树人”关系。近些年来,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对教师的师德问题给予了更多的关注,也采取了诸多有效的管理举措,在很大程度上增进了教师在教育、教学中的行为合道德性或善性。然而,教师问题行为仍时有发生,甚至会呈现出新的形态。这一方面与环境有关,另一方面,教育政策、教育管理也难辞其咎。教育是一个道德的事业,应当是一个善的并追求至善的事业,而非功利的事业。只有教育的总体善,才能引领教师之善、教学之善。但是,近些年来,中国社会的全面转型对教育界的“蝴蝶效应”以及国家、社会建设对应用型人才的渴求,使得教育深受功利主义教育观的影响,教育的合道德性已经受到质疑,理论界对“反德育”以及“道德教育悖论”的关注即是这种质疑的显性表征。这种现象的存在,往往不是由于教师自身缺乏必要的德性,而是由于缺乏对教育教学过程的后果的敏感性从而出现“不符合教育目的甚至违背基本德育原则的现象或活动”<sup>[11]</sup>所致。换言之,一个德育工作者在动机上的善性和责任感并不足以保证德育效果的正

向性和德育的整体善性。为此,只有增强德育工作者对德育结果的风险评估和对后果的敏感性和德育机智,才能使德育真正合乎道德的要求,为实现整体的立德树人确立原则和示范。

此外,“立德树人”还对社会、公权力及其行使者提出了严格的要求,它既要求政府在制定教育政策、实施教育改革、督促教育过程时能够更人性化、更公平、更科学,还要求学校管理行为(包括决策、控制等)向世人展示出自律性和优秀品格。教育的总体合道德性,是教师善性、教育教学过程善性的切实保障,也是“树人”工程的关键。有了教育的总体合道德性和学校自律、教师垂范,“树人”目标终将会实现。

#### 参考文献:

- [1]广东、广西、湖南、河南辞源修订组,商务印书馆编辑部.辞源(修订本·建国60周年纪念版)[M].北京:商务印书馆,2009.
- [2]汉语大字典编辑委员会.汉语大字典(九卷本,第2版)[M].武汉:湖北长江出版集团;崇文书局,成都:四川出版集团·四川辞书出版社,2010.
- [3]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N].人民日报,2008-02-18.
- [4]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12月7日至8日在北京召开[EB/OL].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gov.cn/xinwen/2016-12/08/content\_5145253.htm#1,2016-12-08.
- [5]本刊记者.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访党的十八大代表、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袁贵仁[J].思想理论教育导刊,2013,(1).
- [6]吴潜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立德树人的必由之路[N].北京日报,2014-01-13.
- [7]贾朋俭,郑卫丽.“立德树人”是教育的根本任务;张澍军,苏醒.论“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与思想政治教育学科建设使命[J].思想教育研究,2013,(7).
- [8]熊晓梅.坚持立德树人理念推进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工作[J].中国高等教育,2013,(Z3).
- [9]张建宗.改善普及教育与培养多元精英相结合[N].香港文汇报,2002-03-29.
- [10]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4.
- [11]郑航.论德育与非德育、反德育[J].中国德育,2009,(5).